

##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前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克民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信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风险可控，有利于保障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本次授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

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事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制定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交易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后的《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对重大事项决策的程序，全体监事同意修订《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7日